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证券代码：600463

编号：临 2017-035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公司 4 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六人，公司董事贺锦雷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董事长卞云鹏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5 月 1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列报的追溯调整。

该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计划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为 1 年；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为 1 年。公司本次向上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天竺空港经济开发公司提供担保。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办理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的议案》

为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计划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为 1 年；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为 1 年。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办理本次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五、《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公司”）拟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为支持天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为其上述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此次担保发生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7,000 万元（包括本次公司为天源公司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3.65%，且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其中：天源公司 42,000 万元，北京天保恒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万元，无对外逾期担保。

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六、《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七、《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公司 4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